

# 最新我的读书感悟 读书心得感悟(实用9篇)

心得感悟是指一种读书、实践后所写的感受性文字。心得感悟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感悟呢？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感悟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我的读书感悟篇一

一本书有一个故事，一个故事叙述一段人生，一段人生折射整个世界。书，在我的生活中是必不可少的，我的生活离开了书，就像鸟儿失去了能帮忙它飞向蓝天的翅膀。

读书是一种充实人生的艺术。没有了书的人生就像空心的竹子，空洞无物。犹太人让孩子亲吻涂有蜂蜜的书本，是为了让他们记住只要细细品味书，它就是甜的，而要让甜蜜充满人生就要读书。书中充满了“财富”，一点一滴积累，你就会发现自我是世上最富有的人。

读书是一种感悟人生的艺术，曹文轩的《草房子》使我明白到不能歧视别人，并且要勇于正视自我；丹尼尔·笛福的《鲁滨逊漂流记》使我明白了“害怕危险的心里比危险本身还要可怕一万倍”；塞尔玛·拉格洛夫的《尼尔斯骑鹅旅行记》使我从中领悟到“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此名言的真谛……每一本书都是一位好老师，教会我们许多道理。

读书是一种享受生活的艺术。当你枯燥烦闷时，书把你心中的烦恼全部赶走，让你把它们抛诸脑后，遨游在无边的书海里；当你前方的路感到迷茫时，书摇身化作一盏明灯，为你照亮前路；当你情绪愉快时，书会让你发现世界、生活是如此的完美，并让你感到生活之惬意与舒服。

书是灯，为你照亮了前方的路；书是风，为你推动了人生的船……读书是一门人生的艺术，因为有了书的陪伴，人生才更加精彩！

读书心得感悟范文

## 我的读书感悟篇二

最近，老师给我们推荐了一本书，书的名字叫《昆虫记》。老师跟我们说，这本书是法布尔将近30年写成的心血，我们听了都大吃一惊，我心想：哇噻！法布尔太厉害了，竟用自己宝贵的30年来写这本书。我仔细地阅读这本书，觉得这本书所讲的昆虫太神奇，太有趣了，它把我带到一个奇妙的昆虫世界。

这本书写了许多多的昆虫。有闪闪发光的“萤火虫”，会装死的“大头黑步甲”、勤劳的“粪金龟”、凶残的“狼蛛”、美丽的“小条纹蝶”等等这些有趣的昆虫。昆虫世界里有许多秘密。大家一定很熟悉一种动物吧，那就是萤火虫。你们知道萤火虫是吃什么的吗？你们听了一定很惊讶！萤火虫是吃蜗牛的，设想到这温顺的萤火虫，实际上却是一种食肉动物，并且捕捉食物的手段非常残忍，我知道了也很感到吃惊。

我最喜欢会装死的“大头黑步甲”。

你们可能在电视上看过“人装死”的情况，那你们知道昆虫世界里面的“大头黑步甲”也会装死，奇怪吧。只要先玩弄它一会儿，“大头黑步甲”就一动也不动了。它的爪子合拢着，紧挨着腹部靠着，它的触角展开了，交叉成十字，它那钳子似的肢爪也张开着，好像已经死了。我心想：它就这样死了吗？还是昏了过去？它的身体真是太脆弱了。过了二十分钟后，空只看起来已经死了的昆虫又复活了，它的跗骨在微微地颤抖观后感大全，前爪子不断挥摆，把它狭窄的腰部略微弯成时形。它使劲把身体支撑在头和背上。大家一定会

问“为什么它又复活了呢？”其实，装死是黑步甲一种真实的状态，是一种暂时的麻木昏沉状态。一点儿风吹草动就会使黑步甲娇弱的神经陷入暂时的昏迷，而一点儿的风吹草动又把它从昏睡状态中唤醒。如果在昏迷后，没有任何声响，光线或其它昆虫的刺激，那么黑步甲会继续地昏睡下去，直到自然苏醒。

我读完《昆虫记》这本书，才发现昆虫世界是多么地神奇、有趣、好玩、它带给了我许多乐趣，告诉我许多我还不知道的事情，让我学到了许多关于昆虫的知识，我喜欢昆虫世界。

### 我的读书感悟篇三

昨天，姑姑给我带来了一本书——《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因为没事做，我便拿出来细细的品读。

《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是前苏联作家高尔基著名的三部曲自传体小说。作者通过对自己童年、少年、青年时代生活和命运的描写，展现了俄罗斯十月革命前一位进步青年的成长经历。

小主人公阿廖沙(高尔基的小名)在父亲去世后，阿廖沙跟随外祖母和母亲来到外祖父家的这段时间，他得到了外祖母的疼爱、呵护，受到外祖母所讲优美故事的熏陶；亲眼目睹了两个舅舅为争夺家产争吵打架以及在日常生活中表现出来的自私、贪婪；还和他所接触到的“第一个优秀人士”——“好事情”交上了朋友，但“好事情”却因为自己的特立独行而备受众人排挤。

这种现实生活中存在的善与恶、爱与恨在阿廖沙的心灵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在这种“令人窒息、充满可怕”的狭小天地里度过了童年时光。

在他十一岁的时候，母亲不幸去世，外祖父也家道中落。便走向社会，独立谋生。他先后在鞋店、圣像作坊当过学徒，也在绘图师家、轮船上当过杂工，饱尝人世间的痛苦。在轮船上当洗碗工时，阿廖沙结识了正直的厨师斯穆雷，并在他的帮助下开始读书。此后，在裁缝妻子、“玛尔戈王后”的帮助下，他在书籍的海洋越游越畅。书籍开拓了他的眼界，激发了他对正义和真理追求的决心，五年后，他怀着进大学的希望去了喀山。

十六岁那年，阿廖沙怀着进大学的希望去了喀山。但现实并不像他想象的那样，以他的条件要上大学只是个梦想，希望破灭后，他不得不为生存而奔波：住“贫民窟”、卖苦力、同流浪汉接触、在面包店工作……在和古里·普列特尼奥夫、杰连科夫以及“霍霍尔”这样的大学生和进步人士的交往中，他投身进了一所广阔的社会大学。阿廖沙在这所大学里，经历了精神发展的复杂道路，经受住多方面的生活考验，对人生的意义、世界的复杂性进行了最初的探索。

## 我的读书感悟篇四

《在人间》不是描写贵族舞会似的生活，而是一本贫民贴心的读物。跟着主人公去经历底层社会的种种！

这是高尔基的自传体小说。在小说中，描绘了俄罗斯社会一个时代的历史画卷。写少年时他正式走上社会，工作阶段的生活。用细致的语言刻画了下层社会人们的悲惨生活。

这段时期为了生活，他与外祖母摘野果出卖糊口，当过绘图师的学徒，在一艘船上当过洗碗工，当过圣像作坊徒工。在人生的道路上，他历尽坎坷，与社会底层形形色色的人们打交道，他有机会阅读大量书籍，生活阅历和大量的阅读扩展了阿廖沙的视野。

35岁以后，高尔基对学习产生了强烈的愿望，便独身一人前往喀山求学，他以为“科学是无代价地教给那些愿意学习的人们的”。他不可能被接受入学，只好在面包店做工，起早贪黑，每个月仅有三个卢布的工钱。高尔基求学的尝试终于失败了。为了生活而要在鞋店、东家的房子里和轮船上工作。

人世间的艰辛激起了高尔基奋斗的决心，他阅读各式各样的文学作品。书，这是他在贫困潦倒中最知心的朋友。见识的浅薄，生活圈子的狭小让高尔基周围的人都不懂书籍的好处，总在抑制他看书的渴望。而他就像不屈的小草一样，坚持看书，也有如荷花，不受污泥的沾染。

他终于当上了尼日尼城律师拉宁的文书。这位律师曾给高尔基很多帮助，他的高度文化修养和高尚道德情操深深感染了他。

高尔基的生平教会我如何从容镇静地去面对人生的危机与挑战；我受到了一次灵魂的洗礼，心灵如雨后的晴空，清新、明净，一片蔚蓝。

我佩服高尔基的毅力和恒心，在如此艰苦的条件下仍手不释卷，不理睬别人的反对而做自己认为对的事。

书籍，始终是人类最宝贵的财富，让人有所追求，给人崇高的信仰。何时何地都别忘了读书。

这本书写了人的善与恶、美与丑。“命运像风筝一样摆，只是心存敬畏，心怀恶善有报的戒律，才不至于滑向罪恶的深渊。”高尔基一直坚信这句话，所以他才能成功。

在生活中，多数的人面对歧路会选择望而止步，高尔基却告诉我们，你只有勇往直前，才会得到成功的喜悦，胜利的果实。人生不可能一帆风顺，既有平原又有险滩。在学习中也并没有常胜将军，但是我们只要有足够的拼劲，在逆境中能够

坦然的面对困难，成功之路近在咫尺！

## 我的读书感悟篇五

一部书讲尽世间道理，书经过时间的推动，变得经久不衰，成为世间的佳话，书经得起细细的推敲，变得深有内涵，成为人类的榜样。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关于读书感悟演讲稿，供你参考阅读。

在我人生的旅途中，与我同行的物件几经更换，如生命中的匆匆过客，唯有书籍，像一位忠诚的老友，不离不弃，与我同行。

听妈妈说，我出生刚从医院抱回家，爷爷便立即找来一本《英汉词典》给我当枕头，据说这样的孩子将来爱看书，会读书。看来，长辈早就为我物色了相伴一生的朋友——书籍。伴随着长辈的殷切期望，我与书籍结伴而行，如影相随。

当我睁大好奇的眼睛打量着新鲜的世界时，父母便为我买来了各样的书籍——看图识字的卡片，知识荟萃的少儿百科，图画书，折纸书，撕不烂的硬纸皮书……我便像一条小鱼，在书籍的海洋里遨游，尽管认识的字不多，但那些生动形象的画面在向我一一介绍其中的趣味与奥秘，书籍，成为我幼时最可爱的伙伴，让我从懵懂走向成熟。

随着年龄的增长，书页上的图画越来越少了，但这丝毫不能减少我与书籍的亲密程度，因为我认识的字越来越多，口味也越来越复杂——喜欢读童话，在精彩的童话世界里，我同小人鱼一起欢笑哭泣；与舒克贝塔并肩作战；与能闻出孩子味的乌龟一起捉迷藏……喜欢惊奇探险，期待成为中国的福尔摩斯；喜欢历史故事，从古人的身上学到更多的人生智慧；喜欢军事武器，期望自己成为一名战无不胜的将军，在战场上

指挥千军万马，从容不迫……书籍就像一位特别懂得我心思的密友，让我留恋沉醉，它又像一位天才的魔术师，为我描绘出一幅幅多彩的画卷，神奇绚丽。书籍，让我从单纯走向丰富。

有时，我沉浸在书籍的美妙世界中难以自拔，忘记了时间，直至母亲黑着脸要没收我心爱的朋友时，我才极不情愿地与朋友暂别，拿起课本，嘟着嘴，无奈地机械地写着作业。多希望所有的老师布置的作业都一样——“回家看课外书”啊！当母亲批评我学习不用心，看课外书倒是挺入迷的时候，我心里掠过一丝丝的酸涩，要是课本知识像课外书籍那样精彩就好了，保证所有厌学的孩子都会喜欢学习。“知识不分国界，书籍也不分课内课外啊！”听了母亲的一番话，我恍然大悟：喜欢书籍，不能单纯喜欢书中的精彩故事情节，更要学到书中的各种知识啊！我对书籍的喜欢与了解更应充满理性！

明白了这番道理，我与书籍的关系更亲密而理性。书籍，我一生挚爱的朋友，与你同行，风雨兼程。

一本好书为我们打开一片天空，一部经典讲尽世间道理，经典经过时间的推动，变得经久不衰，成为世间的佳话，经典经得起细细的推敲，变得深有内涵，成为人类的榜样。经典伴我一直成长。

经典教会我学习：第一次拿到《论语》这本书时，我格外兴奋。我迫不及待的打开书，看到书上写着：子曰：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在温习旧知识时候，就有新体会。从此，我开始每天复习老师所讲授的内容，我相信我肯定能有新的体会。数学老师讲的习题，我回家后一遍遍的做，不懂的地方全都会了而且还可以举一反三，运用自如了。看到同类型的题我便可以一一解答。子曰：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只读书不思考问题，就会迷惑而没有收获。只空想而不学习，就会很危险。在今后的学习中我便一边思考一边学习，以前不会的数学题便迎刃而解，以后背不下来的语文古文，一边

思考它的意思，作者写它的目的，一边背诵，很快就可以背诵了。经典教会我如何学习，古文总结的方法指引我走向学习的殿堂。经典伴着我学习，伴着我成长。

经典教会我做人：子曰：“由，诲汝，知之乎？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知道就是知道的，不知道的就是不知道的，这就关于知道的真谛。今后，我便谦虚为人，即使别人赞扬，我也保持一颗谦虚的心。当这个知识点同学们都知道时，我也没有装懂，而是保持一颗平和的心态将自己不会的虚心请教同学。当同学们都说：“你连这都不知道”时我也没有生气，而是请教每个同学。子曰：“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大车无輹，其何以行之哉？”人无信誉，不知能干什么？就像大车没有车轴，小车没有车轴，怎么能启动？无论任何事情，我都努力去做，与别人约定好的事情，无论有多忙，无论有没有时间，我都会尽力去做，不食言，讲信誉。经典教会我做人，经典引领我走向正确的人生观。经典伴我学习，经典伴我成长。

经典教我处事：“躬自后而薄责于人，则远怨矣。”为人处事应多替他人考虑，多从他人的角度看待问题，一旦发生了矛盾，应该多做自我批评，而不能一味指责他人的不是。在今后的处事中，我与别人发生矛盾时，我尽量保持冷静，站在别人的立场为他人想想。然后自己就会冷静下来，向他人道歉。“小不忍则乱大谋。”与别人交往中，我不与别人斤斤计较，不在小事上纠缠不清。经典伴我学习，经典伴我成长。

在我的学习，生活上经典给了我无数帮助，教会了我做人的道理，给我做榜样。经典一直伴我成长。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我是五年级二班的王怀莹，很高兴能和大家一起交流读书的经验与体会。我与大家交流的题目是《书籍一心灵成



长的摇篮》。

自从学校开展了书香校园读书活动以来，我受益匪浅，我的阅读量有了逐步的提高，我的眼界变得更加开阔，我也能在书本中找寻到真正的快乐。读书成为了我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

在学校开展的读书活动期间，我读了许多书，有：《木偶奇遇记》、《青铜葵花》、《五三班的坏小子》、《爱的教育》、《草房子》等。但我最喜欢的还是《爱的教育》，因为这本书让我明白了爱的真谛。这本书是一个四年级小学生恩利科在一个学年十个月中所记的日记，包含了同学之间的爱，姐弟之间的爱，子女与父母之间的爱，师生之间的爱，对祖国的爱。

他告诉我们爱比珍珠更宝贵，比糖果更甜蜜，比水晶更晶莹，比群星更璀璨，爱是一种感觉，是一种令人快乐，人人都想要而又用金钱买不到的感觉。爱，像空气，每天在我们身边，因为它无影无形，所以常常会被我们所忽略。可是我们的生活不能缺少它，其实它的意义已经融入生命，成为了生活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们就是在爱中长大的，父母对我们的爱，爷爷奶奶对我们的爱，亲戚朋友对我们的爱，老师对我们的爱。我们就生活在了一个充满爱的世界里。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珍惜这份浓浓的爱，让它永远和我们相伴。

我就是在这本书中寻找到了爱的真谛，可见书籍是多么的重要啊！书籍是驶向文学海洋的一条小船，是打开成功之门的金钥匙，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亲爱的同学们，让我们热爱书籍，品读书籍，在书的海洋中去尽情遨游吧！

谢谢大家！

## 我的读书感悟篇六

我叹服于季老的读书精神及治学态度。文中季老虽无惊人之语、骇听之言，但字里行间、文墨深处无不彰显一代大师笔书不辍的研习精神及孜孜以求的学术素养，书中季老对求学经历的描述朴实平易、感发真情；对治学之道的阐述旁征博引、深入浅出，在看似素简的语言中屡屡道出实言真语，给人以彻悟之感、发人深省，甚至令人心向往之，篇篇皆佳文。

季老以学者自居，梵学成就近乎泰斗之尊，国学修养等同大家之范。但海外求学的重大人生事件，使得季老不但心胸豁达，而且洞察世事、率真性直。听季老论人生，信笔拈来，娓娓道出，以近于期颐之历练与心态，平和面对人世间的种种苦难，深于情，而不矫揉造作；明于理，而以平实朴素笔调发之，给人以启迪与心灵的抚慰，实为当今世人之典范。

季老爱书、读书、做学问、作文、做人都堪称典范。无论是做学问、写文章还是做人，但求一个“真”字。

比如学外语，一切奇技淫巧、速成法门过后，最终还是靠勤学。基本语法弄懂以后，就可以拿着词典、拿着语法书读原着了。

比如做学问写文章，拒绝一切空话套话、言之有物。最好能做到每一句话都有根据。

比如做人，不要过分谦虚，人贵有自知之明，过分的谦虚也算得上虚伪了。不要妄自尊大，也不要妄自菲薄，每一代人仅仅是历史上很微小的一环，虽然微小也有其价值和作用。

对于一个人来说，精神领域的归宿原本是至关重要的，但在物欲横流的当今社会，关乎心灵和信念的方面内涵似乎被淡化了。社会到处充斥的拜物欲和贪享欲，并正在同质化一批又一批心智不坚的人们。对于我们普通人而言，也许不具备

传播道义和维护真理的能力，但至少自己应有所认识和警醒，做到洁身自好、出淤泥不染。

读过季老的书后，灵魂仿佛得到净化和升华一般，使我对自己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有了重新的审视。季老的研读精神和人文风骨深深的打动了。学海无涯、学无止境，唯有不断学习才能不断的提升，以致于具备了真才实学，才能做一个对社会有意义的人、对人类有贡献的人。就以一首季老书中引用的诗来描述吧：少年易老学难成，一寸光阴不可轻，未觉池塘春草梦，阶前梧叶已秋声。